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53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2日以现场及线上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李明董事长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合肥皖能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关联方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采购天然气，预计11月至12月采购金额为1,920万元，2023年11月至2024年2月底合计采购天然气预计金额为10,500万元（具体事项详见《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5）。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明、刘亚成、卢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经理层成员2021年度薪酬及2020-2021年度任期激励收入结果的议案》

同意按照相关规定，结合2021年预兑现结果，核定公司经理层成员2021年度薪酬及2020-2021年度任期激励收入。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